

广州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文件

穗物协公示〔2024〕2号

关于《广州市住宅小区承接查验指引》 团体标准的立项公示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广州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程序》有关规定，经广州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标准化专业委员会批准，现我协会就团体标准《广州市住宅小区承接查验指引》立项并予以公示。如有单位或个人对标准项目的立项存在异议，请在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实名以书面方式向我协会秘书处反映，并提供必要的证据材料和联系方式，以便核实查证，我协会将予以严格保密。

本协会秘书处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及电话：刘先生020-85583084

电子邮箱：GZPMA2022@163.com

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49号恒城写字楼3楼320

广州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

2024年05月20日

